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甘耀樺
電話：2986202 # 22
傳真：2986035
電子信箱：kanyaohua@gmail.com

受文者：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28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專字第11101924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國家教育研究院（以下簡稱國教院）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體育領域手冊」增列「全面性教育的意涵及教學實踐」內容，請加強宣導並鼓勵教師參考運用，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月2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14132號函辦理。

二、國教院業於旨揭手冊增列第壹章第四節『有關「性教育」之補充說明—「全面性教育的意涵及教學實踐」』，並公告於國教院官網，網頁路徑：官網首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中→健康與體育項下。

三、旨揭相關訊息請作為教師教學實務之參考，並建議納入課綱宣導及相關增能研習課程。

正本：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02/08 08:48:50